

证券代码：300878

证券简称：维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9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本次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 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恒”）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续聘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5 年 10 月 11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 12 号 D 座 0449 号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首席合伙人：赵志新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4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251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0 人。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36,752.1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543.06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09.10 万元。2025 年中天恒承担了 6 家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为 989.00 万元，本公司所在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北京中天恒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截至 2025 年末，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2,000.00 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天恒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人员 0 人次、行政处罚人员 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人员 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人员和纪律处分人员 7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签字合伙人：丁剑，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至今在中天恒从事审计工作，现任事务所合伙人，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微微，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至今在中天恒从事审计工作，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于维严，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0 年开始在北京中天恒执业，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说明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由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天恒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的要求，同意继续聘任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